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0-059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背景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 2020 年 10 月 28 日为授予日，以 8.76 元/股的价格向除杨德正暂缓授予外的其余符合条件的 14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323.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93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 149 位激励对象认购 323.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所缴付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28,338,6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 3,235,000.00 元，计入资本溢价为人民币 25,103,600.00 元，各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4,248,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为人民币167,483,000.00元。

2、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20年11月10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杨德正先生授予限制性股票10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8.76元/股。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0971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1月10日止，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杨德正认购10万股限制性股票所缴付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876,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1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人民币776,000.00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483,000.00元，截至2020年11月10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67,583,000.00元。

二、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424.8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58.3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424.8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758.30】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故本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